

一、 關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止 之 財 務 報 告 之 審 計 報 告 及 審 計 師 之 查 核 意 見 函 之 內 容 及 本 公 司 之 回 應 說 明 書 之 內 容 已 載 於 本 報 告 之 附 錄 二 及 附 錄 三 之 內 容 。

二、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三、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四、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五、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六、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七、 本 公 司 之 財 務 報 告 係 採 用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會 計 準 則 編 製 之 財 務 報 告 。

00000 000000 000000 0000 000000 000000 0000 0000 00000000 0000
000 0000 000000 00000000 000000 00 000 0000 0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000000 00 00000000 0000 000000 00 0000 000000 000000 000
000000 000000 0000 00000 0 000000 0000 0000000000000 00 0000 0000000
00000 0000000000 0000000000 00000000000000 0000000 0000000 00 00000000
000000 00 000000000000 0000000000000000 00000 00000